

## 过一个安全、健康、快乐、有益的寒假

### ——致全体学生及其家长的一封信

亲爱的同学、家长：

你们好！我校 2019 学年第一学期的工作即将结束，感谢你们这一学期来对学校工作的支持！本学期我校坚持“立德树人”的根本目标，推进各项教育教学工作，取得了丰硕的成果。我校中学部继续实施美丽校园改造计划，对学校食堂、操场、教学楼学习空间进行整体改造；重点开展了纪念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主题教育活动，成功举办了校第 9 届科技节、第 15 届青年教师展能课等活动。本学期，我校被评为上海市家庭教育示范校、上海市安全文明校，学校创建成功上海市首届文明校园。

学校各项工作的开展，离不开全体实验人共同的努力，也离不开家长和社会各界关心支持，再次向大家表示由衷的感谢！新的一年我们将更加努力地学习和工作，以优异的成绩谱写 2020，不忘初心，砥砺前行！

此外，为使我们的孩子能够安全快乐地度过寒假，市教委、市未保办发布了中小學生寒假安全提示 12 条：**遵守交通法规；安全乘坐车辆；安全用电用气；防范流行疾病；注重自我保护；安全文明上网；遵守公共秩序；防范溺水事件；遵守烟花爆竹燃放规定；安全快乐旅行；理性参加培训活动；学会情绪管理。**请家长们共同关注 12 条，并加强安全教育，让孩子们牢记安全的重要性，增强安全意识，共同做好安全防范工作。

由于新建体育中心工程项目建设的需要，为确保施工期间行人和车辆安全，学校计划从下学期开始进行一系列调整：

1、施工期间，齐河路 570 号校门口将临时封闭，只允许施工车辆进出，禁止学校车辆进出

2、东明路 300 号、高科西路 736 号校门口开放方式不变，东明路 280 号早晚高峰开放（仅限车辆进出）

3、早晚高峰期间，行人从高科西路 736 号和东明路 300 号进出，车辆从东明路 280 号门进出

4、请驾车接送学生的家长即停即走，切勿长时间占道堵塞交通

在此提倡家长和学生下学期能够地铁、公交上下学，绿色出行，共同保障校门口的交通秩序！谢谢！

最后，衷心祝愿各位学习进步、工作顺利、生活快乐、身体健康、阖家幸福！

上海市实验学校

2020 年 1 月 15 日

\*\*\*\*\* 温馨提示 \*\*\*\*\*

(1) 寒假时间为 1 月 18 日到 2 月 16 日，开学时间为 2 月 17 日。

2 月 16 日（周日）9:00—12:00 住宿生报到，12:30 全体学生返校报到

(2) 高一部分学生将在寒假进行社会实践（志愿服务）活动。请各位家长叮嘱学生注意出行安全、活动安全，服务期间遵守场馆的规定和要求，展现实验学子的良好风貌。

## 2020年中小学生寒假安全提示

1. 遵守交通法规。应在人行道上行走，没有人行道的，应当紧靠道路右侧行走。横过机动车道时，要在过街设施（过街天桥或地道）或人行横道线内通过，无人行横道线的，则要先看左，再看右，确认安全情况下直行通过。在雾、雨、雪天，穿着色彩鲜艳的衣服。

不在马路上嬉戏打闹，不在行走和骑车时看手机、听音乐，不在车辆盲区内玩耍。不闯红灯、不翻越交通隔离栏，未满12周岁不骑自行车及共享单车，不坐副驾驶座位。未满16周岁不驾驶电动自行车。

2. 安全乘坐车辆。遵守乘客守则，不携带易燃、易爆及其他禁止物品乘坐公共交通。乘车时先下后上不争抢，发现可疑物品，及时报告工作人员，不擅自处置。保管好随身携带物品。乘坐小轿车或大巴车时要系好安全带。

3. 安全用电用气。不使用“三无”电器，不在同一接线板上同时使用多种大功率电器，不用湿手触摸电源开关和电器。使用燃气设备应开窗通风并看管，使用后及时关闭。发现火情，及时到室外拨打119。

4. 防范流行疾病。注意个人卫生，勤洗手勤换衣，居家时经常开窗通风。注意营养均衡，保持充足睡眠，养成运动习惯。不去人多拥挤的公共场所。

5. 注重自我保护。多去博物馆、科技馆、展览馆、运动馆、公园绿地等增进青少年身心健康场所。不去未成年人不适宜进入的营业性歌舞娱乐场所、互联网上网服务场所、酒吧等场所。不与陌生人

交谈，不接受陌生人礼物，不坐陌生人车辆。不擅自进入轨道区间、在建工地、荒地、高压电线附近、停车场、危化品仓库等危险区域。

6. 安全文明上网。遵守网络文明公约，不浏览低俗不良信息，不发表侮辱欺凌他人言论。增强安全自护意识，严格控制上网时间，不沉溺虚拟空间，不随意添加陌生网友，不单独约见网友，注意个人及家庭信息的保密，不随意上传照片、住址、电话等信息。

7. 遵守公共秩序。上下楼梯不拥挤不打闹。乘自动扶梯抓好扶手，留意前方，注意脚下。遇到人流拥挤要镇定，注意躲避，避免摔跤，不逆人流行走。遇到突发事件不慌张，要听从工作人员指挥或沿安全通道有序撤离。

8. 防范溺水事件。不在河边、亲水平台、工地水塘等区域玩耍，不捡拾掉入河道等水域的物品。小学生去游泳池游泳应有家长陪伴。发现落水者，立即寻求成人帮助，不盲目施救。

9. 遵守烟花爆竹燃放规定。不在外环线以内及外环线以外禁放区域燃放烟花爆竹。

10. 安全快乐旅行。旅游要选择正规、信誉好的旅行社旅游并签订旅游合同、购买旅游保险。不去尚未开发、开放的地区旅游。

11. 理性参加培训活动。选择场地安全、培训质量高、社会声誉良好的培训机构。若参加文化学科培训，应查看办学许可信息。坚持短期、小额付费，签订协议，索取发票，确保开票机构与收款方一致、金额与内容符合实际情况。

12. 学会情绪管理。多与父母、家人、朋友沟通、交流，多与正直开朗、积极乐观的朋友交往。多微笑，多自信，遇到挫折不气馁，开心过好每一天。